

证券代码：837778

证券简称：狮华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狮华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狮华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狮华公共关系顾问（天津）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4号楼-323（天津全新全意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468号），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具体注册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公众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触及本条所列指标的，应当按照本办法

的相关要求办理。”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1.2 节“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综上，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属于本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无需向董事会提交审议，已获得董事长批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狮华公共关系顾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4号楼-323（天津全新全意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46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上海狮华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货币	认缴	1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系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署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基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

解决方案：公司将完善全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公司经营策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不断适应业务的需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绪。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狮华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批准书》

上海狮华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9日